**城市管理专业详细介绍**

**1.专业定义**

城市管理专业是为了适应我国城市化和城市管理现代化的迫切需要而设立的。主要培养从事城市公共事务管理、公共政策分析、公共资源管理、市政项目评估、城市经营实践等领域的复合型专门人才的新兴的综合性学科，它融合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地理学、管理学、城市规划学于一体，旨在适应城市化发展需要，培养高素质人才，以城市这个开放的复杂巨系统为对象，以城市基本信息流为基础，运用决策、计划、组织、指挥等一系列机制，采用法律、经济、行政、技术等手段，通过政府、市场与社会的互动，围绕城市运行和发展进行的决策引导、规范协调、服务和经营行为。

广义的城市管理是指对城市一切活动进行管理，包括政治的、经济的、社会的和市政的管理。狭义的城市管理通常就是指市政管理，即与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及城市运行相关联的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一般城市管理所研究的对象主要针对狭义的城市管理，即市政管理。

**2.培养目标**

本专业面向我国城市建设和发展需要，主要培养具有城市管理学、城市经济学和城市建设技术与知识，具备现代管理理论、技术与方法等方面的知识以及应用这些知识的能力，有较强的城市综合管理能力、城市建设能力、城市发展实践和创新能力的能在文教、体育、为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公共事业单位行政管理部门从事管理工作的高复合型人才。

**专业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城市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受到城市规划、测绘等的基本训练，具有城市综合管理、城市建设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具备的专业知识与能力：**

1. 学习城市管理相关的各类基础理论；
2. 具有环境工程、市政工程和管理学的基本知识；
3. 熟悉城市以及市政工程建设和管理的基本流程；
4. 掌握城市综合管理的基本技术和方法；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授予学位：**管理学学士  **修学年限：**四年。

**3.就业方向**

学生毕业后，可在政府机关、城市规划、建设、执法及综合管理部门、城市市容环境和园林绿化管理部门、城市公用事业单位、城市社区、城市建设相关企业和教育科研部门从事经营管理工作，也可在相关教学和科研单位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

**4.专业发展**

学生通过系统的学习，实习城市建设的基本原理、技术和方法、具有土木工程技术、市政工程技术和管理的基本知识，能够绘制和运用城市的工程图纸，掌握城市综合管理的基本技术和方法，熟悉城市以及市政工程建设的建筑材料与使用方法，了解建设工程造价和建设项目评价的基本原理和方法，掌握城市归属以及城市土地利用与规划的理论与方法；熟悉构造工程施工图和系统管理的方法，能运用数学统计学的方法和电子计算机的技术、计划和控制等管理手段解决城市管理中的问题、分析和研究城市发展和成长的基础和能力。

**5.南开大学城市管理专业**

**培养目标：**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深厚理论基础、掌握城市规划与管理专业知识、熟悉城市公共事务治理的复合型专门人才。本专业人才能够运用现代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基本方法、手段和技能，在城市建设与管理部门、城市社会团体、相关企事业单位、城镇社区、教学科研等部门从事城市建设及区域合作、人居环境治理、城市发展及再生、社区管理和服务以及相关政策法规研究等方面工作。本专业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进行**“3+1”**合作办学（格拉斯哥大学在城市学领域全英排名第一），并与天津大学开展课程协作，学制4年，其中3年在南开大学，1年在格拉斯哥大学城市学专业学习，毕业授予南开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

**主要课程：**

南开大学开设课程：城市政治学、政治学原理、城市社会学、公共管理学、公共政策学、现代经济学、城市规划原理、社会调查研究方法、公共财政与预算、现代政府理论、城市管理技术与方法、城市与经济学。

格拉斯哥大学开设课程:城市学研究方法、城市学思想体系与价值理念、政策分析与评估、城市政策、住房政策、社区服务。

**深造方向：**本科毕业获得南开大学学位后，符合英国格拉斯哥大学深造条件的，可继续攻读格拉斯哥大学城市学系硕士学位。或者经选拔考试在政治学和公共管理的硕士点和博士点，以及公共管理专业硕士（MPA）继续深造。

**就业渠道：**国家党政机关、城市管理部门、高校与科研机构、相关企事业单位、新闻媒体、社会组织等。